

阅读

读写

第609期

采山

□ 迟子建

山在我眼中就是一个大的果品店，你想啊，春天的时候，你最早能从那儿吃到碧蓝甘甜的羊奶子果，接着，香气蓬勃的草莓就羞红着脸在林间草地上等着你摘取了。草莓刚落，沟壑里匍匐着的水葡萄的甜香气就飘了出来，你当然要奔着这股气息去了。等这股气息随风而逝，你也不必惆怅，因为都柿、山丁子和稠李子络绎不绝地登场了，你就尽情享受野果的美味吧。

除了野果，山中还有各色菜蔬可供食用，比如品种繁多的野菜呀，木耳和蘑菇呀，让人觉得山不仅是个大的果品店，还是一个蔬菜铺子。但只要你稍稍再想一想，就知道它不单单是果品店和蔬菜铺子了，你若在山中套了兔子，打了野鸡和飞龙，晚餐桌上有了红烧野兔和一道鲜亮的飞龙汤，山可不就是个肉食店嘛！

如果这样推理下去的话，也可以把山说成一个饮品店，桦树汁和淙淙的泉水可以立刻为你驱除暑热，带来清凉；而且野刺玫和金莲花的花瓣又可以当茶来饮用。不过，在那些勤劳、朴素的人的心目中，山也許只是一个杂货铺子，桌子的腿折了，可以进山找一根木头回来，用工具把它修理成桌腿的形状；秋季腌酸菜时找不到压酸菜的石头了，就可以去山中的河流旁扛回一块。而山在那些采药材的人的心目中又会是什么样子呢？定是个中药铺子无疑！

山真的是无奇不有，无所不能。我们那些居住在山里的人家，自然就过着靠山吃山的日子。没有采过山的人几乎是不存在的。而由于我自幼就是个饕餮之徒，所以我进山采的都是与吃有关的东西。

野果中，最令人陶醉的就是草莓了。它的甜香气像动人的音乐一样，能传播到很远很远的地方。有的时候闻着它，比吃它还要美妙，所以常常是采了草莓果归来，会用线绳绑上一绺，吊它到窗棂上，让它散播香气。只一天的工夫，满屋子就都是它的气息了。

我记得最深的野果，是都柿，它可以当酒来吃。

都柿是一种最常见的浆果，它们喜欢生长在林间的矮树丛中，而且向阳山坡上的比背阴山坡上的要广泛。都柿秧都是矮株的，一尺那算是高的了，通常的只有筷子那般高，它们春天开粉色或者白色的小花，花谢便坐果，果实先是青的，像一颗颗的绿豆。随着阳光照临次数的增多和暖风持续的吹拂，都柿渐渐地长成芸豆那么大，并且改变了颜色，穿上了一身蓝紫色的衣衫，看上去气质不俗。

这果实一进夏天就可吃，不过有点酸，到了晚夏时节，它就分外的甘甜了。它的浆汁可以染蓝你的嘴唇，而且，它是浆果中唯一能把人醉倒的，你吃上一捧，两捧甚至是一碗也许还心明眼亮的，但如果你一口气吃了两三海碗的话，你就眯着眼打盹了，等着见周公去吧。有一回我和几个小伙伴去山中采都柿，我挎了一只维得罗（当地人对一种底小肚大口深的小铁桶的称呼，由俄语音译而来），我们很幸运地找到了一片都柿甸子，都柿稠密不说，品质也上乘，又大又甜的，我一边往维得罗里采，一边往自己的口中采，等维得罗满了的时候，我已吃了眼。但见那片都柿还有许多未被摘取的沉甸甸地压在枝头，它们一个个眼儿妩媚地多情地望着我，似乎在等待我的亲吻。

没有器皿再盛它们了，干脆就把自己的肚子当维得罗算了，我坐在都柿甸中，美美地吃了起来，直吃得舌头麻木了，目光发飘了，小伙伴吆喝我该出山回家了，这才罢休。

由于吃醉了，我步态飘摇，挎着的维得罗就像只魔术盒子一样，在我眼前一会儿发出蓝色的幽光，一会儿又发出玫瑰色的柔光，再一会儿呢，发出的是银白色的冷光。我像傻瓜一样嘻嘻乐着，被都柿的魔法给彻底击中了。

我还记得好不容易上了公路，太阳已经西沉了，我觉得自己是踩着一条金光大道回家，很得意。在路上迎候着我的家人，远远看见了我蛇行的步伐，知道我是吃醉了，而我迷离恍惚的样子遭到了同伴的耻笑。

（摘自《迟子建作品中学生阅读》）

陕北羊肉飘香

□ 田宏伟

有人说，天下最好的羊肉在陕北。这句话并不是空穴来风。

来到陕北，踏上这片黄土地，走进这里的城市街镇、酒店饭馆，你就会发现，炖羊肉既是一道极其普通的家常菜，也是一道有特色的招牌菜。说普通，是因为卖这道菜的饭店酒馆太多了，说特色，是因为很多外地人慕名来陕北吃羊肉，吃了还称赞不已。

陕北的羊肉好，主要是因为羊的品质好。陕北高原山大沟深、逶迤不绝，为羊奔跑觅食提供了广阔的空间。由于运动量足，这里的羊肌肉弹性特别好，脂肪含量低，平日吃的都是生长在陕北地区的百里香、野韭、沙葱等多种天然野生“调料”食草。烹制羊肉的时候，放入陕北地区特有的红葱，炖羊肉吃起来才鲜嫩且不膻。

陕北的羊肉很少零卖，要么整羊出售，要么切成四大件来卖，所以往往是大块熬炖，大块吃食，吃起来特别过瘾，跟关中人咥面有相似的感受。

在陕北，羊是人们最亲密的伙伴。儿时，村里几乎家家户户都养羊，有些人家养好几只。每天快到晌午的时候，村里的放羊汉就领着羊群出了山，开始了一天的放羊营生。羊如星星般一只只散落在山峁间，形成一道特别的风景线。劳累了一天的人，虽然已经累得直不起腰，但在日落回家的时候，仍不忘带一些羊草。

陕北人对羊的依赖体现在平时的吃穿用度上。陕北人食则羊肉、衣则羊裘，羊皮袄、羊皮裤、羊绒衫、羊绒毛衣等在陕北经常可见。羊毛毡铺到炕窑里，舒适又保暖。婚丧嫁娶、满月、寿宴等场合，主人家常用羊肉为主的菜肴招待亲朋。

当然，将陕北羊文化发扬最广的还属陕北民歌。“他坐在炕上吃羊肉，咱圪蹴在地里挽黑豆。一锅锅羊半锅锅油，你哭成这么格我咋走”“小米干饭羊肉丁丁汤，主意打在你身上。大骨头羊肉没够够，难为为为不想走”……无论是歌颂劳动的，还是赞美爱情的，陕北民歌里有关羊的描述随处可见。

陕北人对羊有着诸多情感。在我工作生活过的神木，羊肉非常受人们喜爱。从早上的杂碎铺到深夜的摊点，都是关于羊肉羊杂、羊头羊蹄的吃喝。可以说，有酒的地方一定有羊肉，有羊肉的地方也一定有酒。

山知道，水知道，陕北的羊肉味最好。现在，我走出去说起陕北，就会自豪地夸陕北的羊肉好。我想，这应该是种强烈的美食自信吧。

（摘自2024年8月15日《陕西日报》）

别拿结果当目标

□ 张希

同事老高的儿子那年高考，分数一出，全家便如临大敌。老张每日奔走于各所大学之间，探听录取线，计算分数差，夜里竟至于失眠。他向我诉苦道：“若能多考十分，进那‘双一流’便稳了。”似乎他儿子多得十分，人生就圆满了。

我不禁想起之前见到的另一番景象。邻家小王自小被父母鞭策着要“考上好大学”，后来果然进了名校。然而，入学未及半年，竟读不下去了，原来他感觉自己考入名校就已经完成任务，终日缩在宿舍打游戏，不问学业，最后只得退学。他那望子成龙的父亲，如今逢人便说：“早知如此，何必当初。”

世人常将结果错认为目标，教育一事，尤为显著。父母们眼睛盯着分数榜，心里拨着算盘珠，却忘了读书之本义。孩子们被训练成精于考试的机器，而不想机器的“寿命”，往往止于他们眼中的最后一场大考。

曾见某位老先生教孙子写字，不重字形工整，独喜笔意自然。问其故，答曰：“字是写出来的，不是描出来的。”此言大可玩味。人生路上，那些被我们奉为圭臬的结果，多半不过是路旁偶见的里程碑罢了。

（摘自2025年7月19日《今晚报》）

生活里没有书籍，就好像没有阳光；智慧中没有书籍，就好像鸟儿没有翅膀。知识是人类进步的阶梯，阅读则是了解人生和获取知识的重要手段和最好途径。



（图片来自网络）

四季歌

□ 安宁

01

秋高气爽，说的就是此时的成都。空气湿漉漉的，夹杂着甜蜜的花朵的芳香，脸上的毛孔好像饥渴的小鱼，被清凉的风一吹，全都欣欣然张开了嘴，咕咚咕咚汲取着甘露般的水汽。

沿街走上一圈，见许多店主都在门口支了一张方桌，边在秋风里吃着早餐，边享受着这让人神清气爽的好天气。店铺是否挣钱，似乎并不重要，饭后，老板们大多慵懒地歪躺在竹椅上，抽着烟，漫不经心地看着来往的行人。马路上秩序井然，骑共享单车的人，丝毫不用担心被汽车撞倒，大街小巷，弯弯曲曲，曲曲折折，看似芜杂，却都在既定的轨道上运行。

早餐在住处附近的小巷子里，找到一家不起眼的小店，点了骨汤抄手和云南过桥米线，竟然好吃到让我立刻爱上了成都。小店质朴干净，正对巷子的走廊上，还放了三张小桌，我靠边坐了，边吃边看对面顺丰快递店的两个小伙子忙碌。一群穿了粉色制服、大约在足疗店工作的年轻姑娘，吃完汤面，嘻嘻哈哈说笑着走出来。忽然间在这样烟火气的小店里碰到她们，有些惊奇，继而心里浮过一丝温柔，似乎她们是弄堂里每日出入的邻家女孩，素朴洁净，又喜欢热闹，追逐时尚，在一日三餐上，却始终保持着父辈的家常口味。

我听着她们的说笑声渐远了，才收回视线。瘦削的老板娘附送了一碗汤，还有一碟泡菜。我因了这一碟可口的泡菜，爱上秋风拂面的成都的清晨。

饭后去春熙路走走，熙熙攘攘，到处是人。文殊坊则是清净天地，一切都在缓缓流淌，不疾不徐。高大的银杏树在秋日的阳光下，漏下万千银光。布谷鸟不知隐匿在哪棵树上，寂寥地叫着。有香客跪在地上，虔诚地祈祷。大殿里每日都有香火缭绕，人站在那里，便有些恍惚，似乎从尘世脱离，放下一切，遁入永恒的虚空。

02

黄昏，路过大青山脚下，看到三五只喜鹊在山坡上寻觅草籽。它们小小的脑袋在枯黄的秋草间不停地跃动，像在弹奏一首寂静的曲子，大地随之发出细微的颤动。风吹过来，草尖上洒落的夕阳，绛红的野果，飘落的树叶，松树的影子，也跟着跳跃起来。万物都在大地的怀抱中，静享这秋日最后的温柔。

一个老人骑三轮载着孙子过来爬山。他有些耳背，看见我打招呼，一脸歉疚地指指自己的耳朵。于是我们彼此笑着点点头，像一缕风与另一缕风相遇，什么也没说，却什么都明白。他们已经走出去很远了，我还听到小男孩在大声地对老人说着什么。那声音像偶尔在山间响起的鸟鸣，掠过树梢，随后又消失在绚烂的晚霞中。

一切都被最后的光照亮。松针仿佛在天堂里，每一根都被涂抹成明亮的金色。白杨树干上长满了眼睛，夕阳穿过重重树木，落入这些上帝般洞穿尘世的眼睛里。每一株白杨的魂魄，都在即将消失的光里，屏气凝神，不安地震颤。

地上除了厚厚的松针、遍洒的松果、鸟粪，更多的是踩上去窸窣有声的落叶。红的黄的绿的落叶，在蓝天下犹如烈烈彩旗，绚烂多姿。一只俊美的喜鹊，踏着松软的落叶跳跃着向前。阳光透过清癯的枝干洒落下来，喜鹊额头一小片白色的羽毛，宛若耀眼的宝石，在秋天微凉的风里光芒闪烁；人无意中瞥见，会在它啁啾的歌声里，有闯入童话城堡的恍惚。

夏天时枯死的树木，被就地砍下做木凳，横卧在潮湿的地面上，而埋在泥土里的那一截，依然眷恋着大地。人走累了，坐在树干上，眯眼晒一会儿太阳，会觉得一切世俗的烦恼，都像闹市的车马喧哗，被丛林层层过滤，而后消失不见。空气中只有人的呼吸，在轻微地颤抖。黑松、白桦和杨树的香气，从脱落的树皮上缓缓溢出，又溪水一样浸润了一整片丛林。

此时的大青山，萧瑟寂寥，又明亮寂静。世界变得开阔疏朗，仿佛群山后退了几千米，树木消失不见，大地一览无余，只有茅草在深蓝的天空下自由地飘摇。因了它们轻逸的身姿，面前的荒山也平添了几分灵动雀跃。大地上没有任何的阻碍，秋风将一切都扫荡干净，以至于人一声轻微的咳嗽，都能听到回音自对面的山上传来。鸟儿轻灵的叫声穿透田野，抵达人的耳畔。阳光是透明的，带着某种干枯植物的香味。光线洒落在轻而薄的草茎上，可以看到纤维一节一节地向上延伸。

厚厚的落叶让草的身影都快看不到了，人走在上面，只听见窸窸窣窣的声响。这声响让世界变得愈发地安静，以至于我似乎可以听到一只正打算冬眠的虫子，被我的脚步声打扰，嘟囔一句什么，翻了下身，又继续沉睡去。

夕阳已经隐没，一切都笼罩在暮色中。一弯婴儿睡毛一样柔软轻盈的月亮，正慢慢在天边升起。我从未见过这样梦幻般的月亮，仿佛它只出现在今夜，仿佛它是一全新的新一轮月亮，仿佛它没有来处，也不知去向。它就这样在清冷的夜空上飘荡，一切喧哗遇到这圣洁的月光，都瞬间噤声。

就在回程时的一个十字路口，我看到无数的白杨落叶，正紧追着飞驰而过的车轮，仿佛它们在追赶即将离去的秋天，仿佛它们正在璀璨盛大的舞台上，永无休止地起舞。它们就这样在人类习以为常的一个十字路口，浩浩荡荡、无休无止地共同演奏出一场壮阔的秋天交响曲。

（节选自《万物相爱》）

食暖记

□ 张金刚

窗外天寒地冻，室内暖意融融。此时，来一杯乳白、浓稠的现榨豆浆，暖胃暖身，最是称意。

用超市里买的黄豆榨过几次豆浆，总觉滋味不足，遂托家乡的大婶帮忙买些。她一贯爽利的粗门大嗓，让我心头一热：“买什么！要不嫌弃，去年打的黄豆送你些，挑挑拣拣用吧！”很快，一袋尚未收拾干净的黄豆捎了来。

接下来几天，灯下挑拣黄豆，成了我晚饭后消遣解压的乐事。拨开瘪豆、坏豆、砂砾、豆荚、碎叶，将一颗颗滚圆、饱满、黄绿的上好黄豆，挑拣出来。眼见黄豆在食盒里滚动，渐渐聚少成多，我有种沙里淘金般的欢喜。

清晨，将黄豆与山泉水一并倒入豆浆机，静待其交融。不多时，豆香便弥漫在空气中。待天色渐亮，早餐已经备好。家人团坐，一人一杯香气浓郁、回味悠长的豆浆，让寻常的一顿早餐变得格外惬意。

原汤面、打卤面、炸酱面，是冬季我家餐桌上的常客。除了对胃口，这一碗家常面条是我怀念母亲的情感寄托。“和面加个鸡蛋，吃着更爽滑，筋道！”

“和面要手光、面光、盆光！”母亲的嘱咐，如在耳畔。面团揉按成饼状，饧面半小时；擀面、叠面、切面、抻面、盘面，都规程整整。母亲的吩咐，悉数照做。每次煮面，我还学母亲的样子，给家人碗里埋颗粒荷包蛋。

母亲走后，父亲心气大减，将他那一分二的薄田，托付给我。这不仅是一块田，更是父亲的一片心。也正因了这块田，我感觉不再漂泊，故乡成了真正意义上的老家。于是，我抽空回国，扛起锄头，甩开膀子，翻地耘土，犁沟打垄，撒种栽秧，种了一片花生、一片红薯。

这都是老家土地上常见的作物，我愿让它们在我的手上、在我的田里完成又一次轮回。从春种到秋收，我隔三差五扎进田里，在城市居民与乡村农人的身份间自在切换，欣喜地看花生出苗、开花、落果，看红薯扎根、串蔓、结薯。虽因锄草、翻蔓、收秋，累得腰酸背疼，可看到田地蓬勃、草疏苗壮，成就感顿时爆棚，仿佛一切都值了。

每年从地里只能得到花生一袋、红薯四筐，我却觉得收获满满。花生，剥了一部分，时常油炸一盘，红亮亮、烫乎乎，搁盐搁糖，香酥爽脆，饭后抓一把，当零食吃，有怡情养胃之妙处。红薯，蒸上一锅，剥皮即食，香甜、软糯、饱腹，烤上几块，那焦糊香让我忆起儿时一家人围着火炉烤红薯的其乐融融。

自己种的花生、红薯，父亲院里结的南瓜，乡邻送的红豆，朋友快递来的小米，统统在山泉水里慢慢熬，熬到开花、黏稠。“吸溜溜”下肚，胃暖暖的，心热热的。岳父的白菜、萝卜、土豆，村里买的腌肉、豆腐、粉条，乱炖一锅杂烩菜，“咕嘟”着时光，融了菜香的蒸汽在屋内飘逸。盛上一碗，是米饭、馒头的绝好下饭菜。助农采购的笨鸡蛋，打几个，加温水搅匀，蒸碗焦黄、鲜嫩的鸡蛋羹，再点上香油、酱油、醋，撒上葱花，一勺一勺、滑溜溜吞下，真是爽口到了极致……

许是上了岁数的缘故，越来越不想在外面吃饭，对土生土长的农家食材、原汁原味的家常做法，越来越情有独钟。天愈冷，就愈愿意在厨房里消磨大把时间，与家人一起煎、炒、蒸、煮、炸、炖……共同品味那滚烫、闲适、温馨的“合家欢”。

（摘自2025年12月10日《人民日报》）